

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亚夏汽车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0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收到有效表决书 9 份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管人员获取了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会议以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全资子公司停业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部分全资子公司停业的公告》全文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三日